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无异议，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相关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定于 2011 年 7 月 13 日（星期三）在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 3 号公司办公总部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会议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三）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征集投票权方式：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有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祝卫已发出征集投票权授权委托书，向股东征集投票权。具体操作方式详见同日刊登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报告书》；

（3）网络投票：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会议召开时间和日期：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1年7月13日（星期三）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1年7月12日—2011年7月13日。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7月13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12日下午15:00至7月13日下午15:00。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3号（武警总部招待所西楼12层）公司办公总部会议室

（六）股权登记日：2011年7月8日（星期五）

二、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

1.4、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5、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1.7、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实施股权激励的财务测算

1.9、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10、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11、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2、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3、审议《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以上议案均已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 2011 年 1 月 12 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等公告。

股东大会就以上议案作出决议，须经参与投票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监事会将在本次会议上作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报告。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 2011 年 7 月 8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3、凡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有表决权的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均可以书面授权方式（授权委托书附后）委托一名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委托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4、保荐机构代表；

5、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四、出席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地点：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 3 号(武警总部招待所西楼 12 层)公司办公总部董事会办公室

2、现场登记时间：2011 年 7 月 12 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4:00-16:30；

3、登记办法：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帐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凭单位证明、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证券帐户卡、授权委托书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现场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教育街 3 号(武警总部招待所西楼 12 层)公司办公总部董事会办公室

邮编：100031

联系人：石婷

联系电话：010-63695270

联系传真：010-63695262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采用交易系统投票的投票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年7月13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2306；投票简称：湘情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
总表决	对所有议案统一表决	100.00元
议案1	《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元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01
1.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02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	1.03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04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05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1.06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07
1.8	实施股权激励的财务测算	1.08
1.9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09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10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1.11

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2.00 元
议案 3	《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3.00 元

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 股	2 股	3 股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 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二) 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2)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 元	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 13:00 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 11:30 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话：0755-83991880/25918485/25918486

申请数字证书咨询电子邮件地址：xuningyan@p5w.net

网络投票业务咨询电话：0755-83991022/83990728/83991192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1) 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湘鄂情 2011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2)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帐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 CA 证书登录；

(3)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4)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1 年 7 月 12 日 15:00 至 2011 年 7 月 1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特此公告

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6 月 25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公司出席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可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 1	《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	激励对象的确定依据和范围			
1.2	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和数量			
1.3	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分配			
1.4	激励计划有效期、授权日、可行权日、标的股票禁售期			
1.5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和行权价格的确定方法			
1.6	股票期权的获授条件和行权条件			
1.7	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调整方法和程序			
1.8	实施股权激励的财务测算			
1.9	股票期权授予程序及激励对象行权程序			
1.10	公司与激励对象的权利与义务			
1.11	激励计划的变更、终止及其他事项			
议案 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议案 3	《关于〈北京湘鄂情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			

	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	------------------	--	--	--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制均有效）